



## 2016年12月14日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本信的目的是向安理会通报哥伦比亚政府和哥伦比亚革命武装力量-人民军(哥人民军)之间最终和平协定的签署、批准和生效。

2016年11月24日,双方签署了经修订的《终止冲突与建设稳定持久和平最后协定》。经过11月29日在参议院和11月30日在众议院进行投票之后,哥伦比亚国会于11月30日批准了《最后协定》。

《最后协定》有关双方明确停火、停止敌对行动和放下武器的规定与2016年9月24日在卡塔赫纳签署的协定所作规定在内容上没有变动。这些规定为我在2016年8月18日提交并经安全理事会2016年9月13日第2307(2016)号决议核准的报告(S/2016/729)中提出的关于联合国哥伦比亚特派团的规模、业务方面和任务规定的建议提供了资料。

在2016年12月1日的联合新闻谈话中,哥伦比亚政府和哥人民军确认,《最后协定》经哥伦比亚国会批准后于2016年12月1日生效。此外,双方确认按照《最后协定》的规定,这一日期定为开始日,从而启动了执行有关停火、停止敌对行动和放下武器的规定的时间表。

联合国哥伦比亚特派团因此开始全面执行安全理事会第2261(2016)号和第2307(2016)号决议对其规定的授权任务。

《最后协定》的签署、批准和生效是各方和哥伦比亚人民的一项重大成就。联合国哥伦比亚特派团正与各方共同加紧努力,满足对执行工作极为严格的要求。我即将递交安全理事会的关于特派团任务执行情况的报告将详细说明迄今取得的进展和这一进程今后的步骤。

潘基文(签名)

